湖北水利水电职业技术学院

2019年教师（含实验员）招聘公告

学院简介

湖北水利水电职业技术学院是2002年经湖北省人民政府批准组建的公办普通高等职业院校。办学60 多年来，累计为国家培养和输送各类中高级专业技术人才4万多名，并逐步发展成为全国重要的水利水电人才培养基地、水利部行业定点培训中心和行业职业技能鉴定中心。2012年，被水利部确认为首批“全国水利高等职业教育示范院校”。被省教育厅授予“省级平安校园”，被湖北省委、省政府授予“全省最佳文明单位” 光荣称号。2013年，被湖北省总工会授予“湖北五一劳动奖状”。

 学院共有两个校区，总占地面积600亩，在校生8600余人。学院现有在职教工430人，其中专任教师265名，正、副高级职称教师 100余名，“湖北名师”1名，湖北省“楚天技能名师”特聘教学岗位6个。学院开设有水利工程系、建筑工程系、机电工程系、电力电子系、商贸管理系、基础课部、思想政治理论课部、继续教育部等8个教学系部；开办了设计院、监理公司等 3个产业实体。学院开设高职专业39个，其中全国水利职业教育示范专业2个、湖北省高职教育重点专业2个，省级重点及教学改革试点专业4个。学院现有国家级精品课程1门、省级精品课程5门、教指委精品课程2门，拥有国家及省级实训基地5个。

 学院现有资产总值3亿多元，其中教学仪器设备总值达5500万元。图书馆建筑面积2.2万多平方米，馆藏图书50余万册。学院主动适应市场经济形势，坚持服务水利行业、服务“三农”、服务区域经济发展的办学方向，以服务为宗旨，以就业为导向，以培养高素质技能型人才为目标。因工作需要，湖北水利水电职业技术学院现面向社会公开招聘教师（含实验员）若干名。

一、招聘岗位和要求

本次招聘的岗位及具体条件详见《湖北水利水电职业技术学院2019年教师招聘岗位表》（附件1）。

二、应聘基本条件

1.遵纪守法，品行优良，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、组织协调能力及团队协作精神；

2.身心健康，普通话标准，具有良好的口头表达能力、计算机应用能力；

3.具备岗位要求的学历学位及专业知识或技能等条件。

三、报名方式

1.每人限报一个岗位。符合报名条件的应聘者需提交的资料：（1）填写《湖北水利水电职业技术学院2019年度教师招聘报名表》（附件2）；（2）本人简历；（3）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；（4）学历学位证书原件和复印件（应届毕业生须提交相关证明），硕士和本科成绩单；（5）专业技术资格证书等相关材料的原件和复印件；（6）获奖证书及相关资质证等材料的复印件（注：报考岗位有相关工作经历要求的，考生须提供岗位工作经历的有效证明，如签订的《劳动合同》或社保缴纳证明或工资发放证明等）；（7）本人近期一寸免冠彩照两张。将上述材料扫描件打包发至湖北水利水电职业技术学院人事处邮箱hbsyrsc2016@163.com，并请在邮件主题注明“姓名+部门+岗位名称字样”（如：张三+水利系+专任教师）。

2.应聘人员提供的材料必须真实、准确；在考核过程中或学校聘用后发现有弄虚作假、故意隐瞒等情况，学校将取消其应聘资格。

3.报名及材料接收截止时间：2018年12月6日16:00之前。

4.面试时间另行通知。

四、考查、考核程序

1.材料审查

人事处对应聘材料进行审查筛选，根据岗位基本条件和岗位要求确定初步名单。

2.考试方式

资格审查合格者进入面试环节，面试时间、具体安排另行通知。

3.考核、体检

根据面试情况，初步确定拟聘人选，并组织体检。

4.聘用

体检、考核合格者，确定为拟聘人员，按照学校规定办理聘用手续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黄老师

电话：027－81292636；电子邮箱：hbsyrsc2016@163.com

地址：湖北水利水电职业技术学院人事处（武汉市江夏区五里界中洲岛）

邮政编码：430202

湖北水利水电职业技术学院人事处

2018年11月8日